煤矿安全管理中积分管理的实践

—国家能源集团黄玉川煤矿全员安全积分管理经验

编者按：国家矿山安监局党组书记、局长黄玉治在2023年1月11日召开的全国矿山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上讲话要求，要切实加强班组建设，推动企业积极借鉴国家能源集团全员安全积分管理经验，完善班组评估制度，加强不安全行为量化考核，不断提升规程措施的执行力。

黄玉川煤矿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反“三违”的常态管理机制。通过对全矿职工实施安全积分管理，切实增强广大职工参与安全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关注安全工作，为安全工作出谋划策、认真践行标准化作业，坚决抵制违章行为，都是在日常工作中的具体表现，营造了“上标准岗、干标准活”氛围，提升了本矿的安全管理水平。安全积分管理主要包括分值设定、具体运作、管理矫正、考核兑现四方面内容。

**一、分值设定**

依照神东公司成熟运用的本安系统，按照风险矩阵法对煤矿职工发生的不安全行为进行风险评估，并据此测算出相关的不安全行为分值标准，计算出个人安全积分值，制定不安全行为扣分标准。不安全行为扣分标准主要包括通用类、机电运输类、采掘类、一通三防类，四大类共计680项，扣分分值分别为1、2、3、4、5、6、7、8、10、12、……100;安全工作不到位，如不积极参加安全活动、安全考试不及格、不主动学习安全知识等，也会扣除相应的分值。加分类为提出合理化建议、发现重大隐患及时上报、有益于安全管理亮点技术创新、举报不安全行为、参与紧急抢险、积极参与安全活动并取得成绩等方面都给予增加相应的分值。

**二、具体运作**

安全积分以年度作为考核周期，职工的安全基准分为100分。计分从每年1月1日开始，12月31日结束，次年重新开始统计。通过建立全员安全积分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安全积分自动生成，自动查询，并形成各类统计报表，实现安全积分管理公开透明，安全积分管理由安管办负责。建立员工安全积分档案，专人负责积分登记，每月对各单位的安全积分情况进行统计并导入系统，在矿月度安全例会通报和表彰，同时利用微信或短信平台告知本人及家属，及时进行帮扶教育。

（一）扣分分为六大类。

1.不安全行为扣分是按照风险矩阵法对员工发生的不安全行为进行风险评估，计算个人安全扣分，形成《员工不安全行为扣分标准》，按标准对当事人进行扣分;

2.事故扣分是按照等级进行扣分，轻伤事故责任人扣减20分，重伤事故责任人扣减30分，死亡事故直接责任人安全积分全部扣除，其他人员按照事故追查报告负相关管责任予以扣分;

3.考试扣分员工在安全知识、操作规程、安全管理制度等安全相关的考试中，发生一次不及格扣2分，再次不及格加扣2分/次;

4.连带扣分，原则上单次扣除个人积分6分(含)以上的(其中车队8分以上)，管理人员要负连带管理责任，班组长和跟班队长连带扣30%，队长连带扣10%;

5.重复发生的同类性质的不安全行为，第二次扣分在标准扣分的基础上上浮20%;

6.班长及以上管理人员违章时，在标准扣分的基础上上浮50%。

（二）加分分为八类。

1.新辨识出或修正被上级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危险源(风险等级)认定，根据风险等级大小加1～5分/条，最低级别的加1分/条，以此类推;

2.安全小改小革、技术创新成果根据其在安全管理中作用大小，经矿安委会审核认定，加1～3分/条;

3.举报不安全行为，经查证核实，根据不安全行为等级，加1～5分/次，最低级别的加1分，以此类推;举报违章指挥，情况属实者加1分/次;

4.现场发现重大隐患，及时上报，避免有可能发生的安全事故，发现人员加1～3分。及时发现事故征兆并采取了应急措施，避免了伤亡事故及重大经济损失的，根据情况加1～5分;

5.在事故抢险救援中有突出贡献者，加1～3分;

6.对矿安全管理提出有效合理化建议被采纳的进行加1～2分;

7.在安全知识及各类竞赛中排名前三名，加1～3分;月度安全相关考试中本队第一名的加1分;

8.因违章扣除安全积分的，在连续半年不违章时返还原扣分(最近一次)的25%的分值。加分实行审批制，3分(含)以内的由安全矿长审批，大于3分的经矿长审批。管理人员参照员工积分管理办法加减分。完成月度不安全行为录入得基准分，超录1条加0.3分，少录一条扣0.5分。

（三）安全积分公示。

安全积分的扣分与加分均列表公示。

1.扣分公示标明责任人姓名，所在部门名称，扣分原因，扣分分值，班次，检查人姓名，考核日期等;

2.加分列表公示，表明姓名，所在部门名称，本文岗位或职务，加分事由，加分分值，考核日期等。

**三、管理矫正**

安全积分管理针对不同区间不同分数段分别进行管理矫正。

1.原则上年度累计积分低于100分(不含)的员工，由本队安全积分高于100的员工对其进行帮扶，结成安全对子，实现结对帮扶，帮扶周期为3到6个月;

2.年度累计积分低于95分(不含)时，对本人进行积分预警，预警人员利用班前会进行不少于2场次的现身说法教育，认真学习安全知识，提高安全意识;

3.年度累计积分低于90分(不含)时，进行停工培训3天;

4.年度累计积分低于85分(不含)时，进行停工培训7天，经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并扣减1个月风险抵押金奖金;

4.年度累计积分低于80分(不含)时，停工培训一个月，扣减3个月风险抵押金奖金;外委队人员不准在黄玉川煤矿继续作业;

5.年度累计积分低于70分(不含)时，正式工培训一个月，待岗6个月，培训后需考试合格方可上岗，同时扣减6个月风险抵押金奖金;劳务工解除劳动合同;

6.年度累计积分低于60分(不含)时，正式工待岗一年，扣减全年风险抵押金奖金。停工培训仅限于本人不安全行为扣分类。进行安全积分专项培训，主要从扣分原因、学习管理制度、发生不安全行为人员心理等多方面进行培训矫正。

**四、考核兑现**

未发生不安全行为的井下作业人员可以参与无“不安全行为”人员抽奖活动，安全积分高于100分的职工还能享受安全积分带来的额外红利。年度内安全积分排名靠前的按单位、人员类别分别予以奖励。员工安全积分与月度、季度、年度安全奖挂钩，安全奖=个人应得安全奖×个人安全积分/基准分。

职工的安全积分将作为年度晋升评先考核的重要依据，并参照实行安全一票否决制。年度内安全积分低于基准分的职工不得评为安全先进个人，生产区队全员平均积分低于全矿各队平均分的不得评为安全先进集体。年度内安全积分低于85(不含)分的不得评为各类先进个人。安全积分低于90(不含)分的员工不能参与班长、组长及以上管理人员的晋级或提升。年度内安全积分低于85(不含)分的劳务工不得参与劳务工转正。高于或低于标准分的，每高或低1分，原则上在劳务工日常动态考核时加减相应分值。连续二年安全积分低于标准分值的员工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及采取其他管控措施。培训、待岗期间的工资待遇按矿工资管理办法执行。各外委队员工年度平均安全积分情况将纳入当年度承包商履约评价。